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2	1	4	2	0002000000 總統府主管	38,279	59,284	97,563	
				0002010000 總統府	38,279	29,460	67,739	
				3202010400 研究發展	17,279	-	17,279	
				3202010403 政府改造	17,279	-	17,279	1 為全力推動政府改造工程，以配合經濟發展，提升國家競爭力，爰成立政府改造委員會，所需工作人員加班費、委員學者出席費、報告研究費、資料印製費等17,279千元，包括人事費1,980千元，業務費15,299千元。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4月9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2619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3202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27,960	27,960	
				3202019002 營建工程	-	27,960	27,960	1 為緊急搶修國定古蹟「嚴家淦故居」，現階段調查研究、規劃設計、工作報告書及緊急處置工程等所需經費12,960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 2 為使現任副總統官邸制度化，所需修繕、裝修、水電、空調及庭園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1	3202010700 國家人權紀念館 籌備處	21,000	1,500	22,500	<p>整修工程與設計費等15,000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p> <p>3 以上二項動支數合共如列數，均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4 本二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分別於91年6月12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4268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91年12月30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8711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p>1 為籌設國家人權紀念館，以長期從事人權、法治與憲政教育之普及化，設置國家人權紀念館籌備處，所需增加職員12人及工友1人人事費、委外規劃研究暨設備購置費等22,500千元，包括人事費6,000千元，業務費15,000千元，設備及投資1,500千元。</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9月9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6119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4			0002400000 中央研究院	-	29,824	29,824	
		4		52024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29,824	29,824	
			1	5202409001 土地購置	-	29,824	29,824	1 為應人文社會科學學術發展及整合需要，規劃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動 支 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p>興建人文社會科學館，其研究所溫室、進出道路及相關設施用地辦理有償撥用國有抵稅地所需經費如列數，均屬設備及投資。</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6月25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4573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3	1	1	1	0003000000 行 政 院 主 管	441,525	32,312	473,837	
				0003010000 行 政 院	23,392	11,502	34,894	
				3303010100 一 般 行 政	8,448	-	8,448	1 配合「政務人員退職酬勞金給與條例」於90年12月18日經立法院通過延長適用年限至91年12月31日，所需政務人員由政府撥繳退職酬勞經費1,491千元，均屬人事費。 2 因應全民健康保險法修正通過擴大費基及行政院核定調高保險費率，應負擔保險費不敷6,957千元，均屬人事費。 3 以上二項動支數合共如列數，其中第1項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第2項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1款規定。 4 本二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1月29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8061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8		3303011700 飛 航 安 全 業 務	14,944	400	15,344	1 行政院飛航安全委員會為鑑定中華航空公司CI611班機失事原因，辦理運送、安置及重建華航失事班機殘骸，所需經費如列數，包括人事費550千元，業務費14,394千元，設備及投資400千元。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0	3303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11,102	11,102	<p>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8月2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5439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1	3303019002 營建工程	-	8,900	8,900	<p>1 行政院為整修院長官邸及隨扈警官宿舍所需經費7,900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p> <p>2 緊急修復行政院大門所需經費1,000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p> <p>3 以上二項動支數合共如列數，其中第1項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第2項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4 本二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分別於91年4月16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2807號及91年10月3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6794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2	33030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2,202	2,202	<p>1 為強化行政院院區安全警衛措施，採購安檢設備所需經費2,202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1月15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7773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4			0003200000 新 聞 局	120,000	-	120,000	
		9		5303201900 對財團法人公視 基金會捐助	120,000	-	120,000	1 依90年10月17日修正公布之「公共電視法」第二條第三款規定，所需增加對財團法人公視基金會捐助經費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1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3月7日以院授主忠二字第091001585號函送請貴院備查。 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3月18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1931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8			0003400000 國 立 故 宮 博 物 院	-	11,540	11,540	
		9		5303409000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	11,540	11,540	
			1	5303409002 營 建 工 程	-	11,540	11,540	1 為緊急修復行政大樓屋瓦、女兒牆及補強結構所需工程款、工程管理費及規劃設計監造費合計如列數，均屬設備及投資。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款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0月22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7153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9			0003500000 經濟建設委員會	1,946	-	1,946	
		2		6103501000 經建計畫之設計、研審及協調	1,946	-	1,946	
			2	6103501021 經濟研究	1,946	-	1,946	1 為因應我國整體經濟結構轉變與金融自由化及國際化的加速推動，妥適處理與規劃農業金融功能措施之維護或替代機制，舉辦全國農業金融會議所需場地設備租金、專家學者出席費及會議資料印刷費等經費如列數，均屬業務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17日以處忠五字第091008459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10			0003600000 中央選舉委員會及所屬	29,826	-	29,826	
		4		3803601300 政黨競選經費補助	29,826	-	29,826	1 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五條之五第三項規定，國家對各政黨立法委員選舉得票率達百分之五以上者，發給政黨競選費用補助金，每年每票50元。依第五屆立法委員選舉結果計算，每年計需455,826千元，致原編預算不敷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3			0003800000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及所屬	21,734	9,270	31,004	計處於91年2月22日以處忠五字第091001227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8	3303802000	國家檔案管理與應用	21,734	9,270	31,004	1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檔案管理局配合「檔案法」於91年1月1日施行後，新增檔案管理與應用業務，所需增加經費如列數，包括人事費6,000千元，業務費15,514千元，獎補助費220千元，設備及投資9,270千元，其內容如下： 底增加職員22人所需人事費6,000千元。 丁配合增加職員所需統籌業務費、水電費及購置第二階段「全國檔案資訊系統」應用軟體等15,514千元。 丁舉辦檔案管理徵文活動之獎勵金220千元。 田購置電腦硬體及辦公設備等9,270千元。
	14			0003900000	大陸委員會	36,379	-	36,379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5月16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3554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5	3303901400	港澳業務	36,379	-	36,379	1 大陸委員會為應業務需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p>要，於香港機場設立辦事處所需經費如列數，包括人事費22,521千元，業務費13,858千元，其內容如下：</p> <p>底增加職員4人及雇員8人所需人事費22,521千元。</p> <p>丁配合增加人員所需統籌業務費、辦公房舍押、租金及裝修費等13,858千元。</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3月13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1710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15			0003920000	公平交易委員會	2,000	-	2,000	
		2		6103921000	公平交易業務	2,000	-	2,000	
			5	6103921050	綜合企劃及國際交流業務	2,000	-	2,000	<p>1 公平交易委員會為協助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ECD)推動國際競爭政策發展計畫，捐助該組織所需經費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8月22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5815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17			0003950000	公共工程委員會	7,500	-	7,500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4	3303953000 公共工程管理 業務	7,500	-	7,500	<p>1 為應採購申訴及履約爭議調解業務大幅增加，致原編列參與個案審查之「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外聘委員所需出席費及審查費預算不敷如列數，均屬業務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9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8291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19			0003980000 體育委員會	198,748	-	198,748	
			3	5303982000 國家體育建設	198,748	-	198,748	
			1	5303982020 推展全民運動	14,666	-	14,666	<p>1 依據「績優身心障礙運動選手暨教練獎勵辦法」，所需頒發參加國際運動會優秀選手獎助學金不敷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17日以處忠五字第091008460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2	5303982021 推展競技運動	184,082	-	184,082	<p>1 依據「國光體育獎章及獎助學金頒發辦法」，本年度所需頒發參加國際運動會優秀選手及教</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動 支 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p>練國光體育獎助學金不敷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12月2日以院授主忠五字第091008078號函送請貴院備查。</p> <p>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6日以處忠五字第091008217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5				0005000000 司 法 院 主 管	180,000	-	180,000	
	9			0005300000 臺灣高等法院及 所屬	180,000	-	180,000	
			5	3505301500 冤 獄 賠 償	180,000	-	180,000	<p>1 配合司法院大法官會議釋字第477號解釋放寬戒嚴時期權利受損者聲請冤獄賠償條件及立法院三讀通過修正「戒嚴時期人民受損權利回復條例」第六條適用條件，並於89年2月2日經總統公布後，聲請賠償案件及金額增加，致原列預算不敷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10月7日以院授主忠二字第091006864號函送請貴院備查。</p> <p>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0月9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6915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8	1		7	0008000000 內 政 部 主 管	139,244	181,670	320,914	
				0008010000 內 政 部	3,700	73,566	77,266	
				3808013000 內政資訊業務	3,700	73,566	77,266	1 內政部為因應電子簽章法立法通過，配合推動電子化、網路化政府，建立電子認證制度及提升網路作業安全所辦理自然人憑證發證計畫所需經費如列數，包括業務費3,700千元，設備及投資73,566千元。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9月17日以院授主忠一字第091006310號函送請貴院備查。 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9月20日以處忠一字第091006421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0008210000 警 政 署	69,040	-	69,040	
			2	3808211000 警 政 業 務	69,040	-	69,040	1 警政署為應各縣市警察機關九十一年度縣市議員等選舉加強查察賄選及執行春安工作等勤務，所需員警超勤加班不敷經費如列數，均屬業務費。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4月2日以院授主忠一字第091002450號函送請貴院備查。
									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4月8日以處忠一字第091002554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4			0008220000	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	-	78,000	78,000	
			3	380822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78,000	78,000	
			2	3808229019	其他設備	-	78,000	78,000	1 內政部警政署入出境管理局為應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擴大國際交流業務，購置開放式系統主機平台、高速陣列磁碟機、伺服器、超高速乙太網路交換器、關連式資料庫系統及應用軟體等經費如列數，均屬設備及投資。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6月14日以院授主忠一字第091004338號函送請貴院備查。
									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6月21日以處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忠一字第091004495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11			0008510000	消防署及所屬	66,504	30,104	96,608	<p>1 消防署為辦理「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整合建置計畫」，擴充中央及地方警用電話系統門號所需經費8,032千元。</p> <p>2 消防署為籌設特種搜救隊及租用裝修署本部廳舍九十一年度所需經費88,576千元。</p> <p>3 以上二項動支數合共如列數，均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4 以上第二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7月23日以院授主忠一字第091005194號函送請 貴院備查。</p> <p>5 本二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分別於91年6月21日以處忠一字第091004498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91年7月25日以處忠一字第091005266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1		3808510100	一般行政	42,374	-	42,374	<p>本科目動支數42,374千元，包括人事費38,068千元，業務費4,306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新增職員51人所需人事費38,068千元及一般事務費306千元。</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2	3808511000 消防救災業務	24,130	-	24,130	2 署本部辦公廳舍租金4,000千元。 本科目動支數24,130千元，均屬業務費，其內容如下： 1 擴充警用電話系統門號之專線裝置費及專線月租費8,032千元。 2 辦理特種、常年及在職訓練經費10,700千元。 3 郵電水費、特種救災車輛之稅捐、保險、油料及養護費、辦公器具及搜救儀器養護費、資訊及行政作業耗材、搜救人員制服費用、出差旅費等業務費5,398千元。
			4	38085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30,104	30,104	
			1	3808519002 營建工程	-	17,704	17,704	本科目動支數17,704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係東部基地辦公室翻修費11,980千元及署本部辦公廳舍裝修費5,724千元。
			2	38085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400	400	本科目動支數400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係購置公務機車10輛經費。
			3	3808519019 其他設備	-	12,000	12,000	本科目動支數12,000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其內容如下： 1 購置特種搜救隊各項裝備器材，包括地震、水難、山難、森林火災、超高層建築物、化學災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動 支 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害、重大交通事故等搜救、搶救裝備經費10,000千元。 2 購置特種搜救隊事務性設備，包括單槍投影機、數位相機、傳真機、電腦、印表機、辦公設備等經費2,000千元。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9	1			0011000000 外交部主管	187,847	349,743	537,590	<p>1 為因應我國於91年1月1日成為世界貿易組織正式會員國，爰於同年3月奉准設立我常駐世界貿易組織代表團，本年度所需經費如列數。</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7月18日以院授主忠四字第091005123號函送請貴院備查。</p> <p>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7月24日以處忠四字第091005233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0011010000 外交部	187,847	349,743	537,590	
				3911010100 一般行政	54,243	-	54,243	
		3		3911011300 駐外機構業務	133,604	49,743	183,347	<p>本科目動支數係代表團對外運作所需經費，包括業務費133,604千元，設備及投資49,743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代表團辦公室租金、辦公費、交際費及內外互調人員川裝費等75,684千元。</p> <p>2 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第一年會費57,920千元。</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7	39110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300,000	300,000	3 代表團辦公室設備及常任代表職務宿舍內部設備購置費43,855千元。
			1	3911019002	營建工程	-	300,000	300,000	4 新增館長座車1輛及公務車4輛購置費5,888千元。 本科目動支數係購置常任代表職務宿舍及宿舍裝修所需經費，均屬設備及投資。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0				001400000 國 防 部 主 管	660,000	-	660,000	
	2			001402000 國 防 部 所 屬	660,000	-	660,000	
		15		661402200 保 險	660,000	-	660,000	<p>1 因應全民健康保險法修正通過擴大費基及行政院核定調高保險費率，應負擔保險費不敷如列數，均屬人事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1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11月13日以院授主忠四字第091007701號函送請 貴院備查。</p> <p>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1月22日以處忠四字第091007914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1				001700000 財 政 部 主 管	262,364	2,001,000	2,263,364	
				001701000 財 政 部	-	2,001,000	2,001,000	
				611701600 捐 助 支 出	-	2,000,000	2,000,000	1 財政部為充實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承保能量，加強協助中小企業取得融資，對該基金捐助所需經費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12月27日以院授主忠三字第091008703號函送請貴院備查。 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30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8710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611701820 投 資 支 出	-	1,000	1,000	
				611701821 亞 洲 開 發 銀 行 股 本	-	1,000	1,000	1 為維持我國在亞洲開發銀行之股權地位及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我國歷年來皆參與亞洲開發銀行之增資，至應繳納之股款，依亞洲開發銀行規定除部分編列預算以兌換美元繳納外，其餘則以不可轉讓無息新台幣本票代替現金繳付。亞洲開發銀行於91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0017400000	國有財產局及所屬	262,364	-	262,364	<p>年4月通知動用亞洲開發銀行協定所規定我國以新台幣本票繳納之股款1,000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7月12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4992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6			4017400200	國有財產業務	262,364	-	262,364	<p>1 國有財產局為統合國家資產完整資訊，提升資產運用效率，規劃建置國家資產資料庫及地理資訊系統所需經費77,890千元，均屬業務費。</p> <p>2 經濟部第二辦公室於89年底裁撤，其原經管待處理之不動產依法變更為非公用財產後，移交國有財產局接管，本年度所需管理維護經費不敷數23,430千元，均屬業務費。</p> <p>3 國有財產局管有雲林縣口湖鄉罌子寮市地重劃區內原委託台灣土地銀行代營出租之國有耕(養)地，經雲林縣政府重劃為都市計畫內建築用地後，該局依平均地權條例第76條及第77條規定辦理終止租約，所需補償承租人地價款161,044千元，均屬業務費。</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動 支 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p>4 以上三項動支數合共如列數，其中第1項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第2、3項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5 以上第1、3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分別於91年9月11日以院授主忠三字第091006202號函及91年12月25日以院授主忠三字第091008630號函送請貴院備查。</p> <p>6 本三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分別於91年9月18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6347號、91年11月15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7760號及91年12月26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6832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3	1		3	002300000 法 務 部 主 管	140,000	148,619	288,619	
				002301000 法 務 部	140,000	-	140,000	
				3523011100 檢 察 行 政	30,000	-	30,000	1 法務部為應各地方法院檢察署已起訴90年農會及漁會選舉、立法委員暨縣市長選舉、91年縣市議員暨鄉鎮市長及鄉鎮市民代表暨村里長選舉等賄選案件，致檢舉賄選與組織犯罪獎金預算不敷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 3 本項兩次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分別於91年8月9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5581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及91年12月11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8337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5		3523011300 司 法 保 護	10,000	-	10,000	1 為擴大辦理91年度縣(市)議員暨鄉(鎮、市)長選舉期間反賄選推廣工作，所需製作及播映宣導短片經費如列數，均屬業務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3月1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1412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1	8923013000	國家賠償金	100,000	-	100,000	<p>1 法務部因國家賠償案件及金額較預計數超出，致原預算不敷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5月3日以院授主忠二字第091003225號函送請貴院備查。</p> <p>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5月6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3261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7			0023300000	臺灣高等法院檢察署及所屬	-	148,619	148,619	
			2	3523301000	檢察業務	-	148,619	148,619	<p>1 法務部為解決部分檢察官宿舍不足之問題，提昇檢察辦案功能，購置檢察官職務宿舍四十三戶所需購置費及內部設備費如列數，均屬設備及投資。</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3月6日以院授主忠二字第091001549號函送請貴院備查。</p> <p>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3月11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1660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14	1	15	2	002600000 經 濟 部 主 管	32,636	754,772	787,408	
				002601000 經 濟 部	-	750,000	750,000	
				612601800 營 業 基 金	-	750,000	750,000	
				612601805 台灣中興紙業 股份有限公司	-	750,000	750,000	1 台灣中興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於90年10月16日移轉民營，其資產處理不足償還負債部分由政府予以挹注資金解決，本年度彌補其民營化前歷年累積虧損如列數，均屬設備及投資。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12月27日以院授主忠三字第091008706號函送請 貴院備查。 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30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8708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4				002631000 標 準 檢 驗 局 及 所 屬	30,683	-	30,683	
		4		612631030 標 準 及 度 政 管 理 推行	30,683	-	30,683	1 標準檢驗局因委託代施檢定電度表及呼氣酒精分析儀業務量增加，致本年度原編預算不敷如列數，均屬業務費。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0026410000 智慧財產局	1,953	4,772	6,725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1月25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7954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p>1 智慧財產局為加強查禁仿冒工作，在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下成立保護智慧財產權警察大隊，本年度購置員警宿舍內部設備及執勤用機車所需經費如列數。</p>
			3	6126411000 推動保護智慧財產權	1,953	2,468	4,421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24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8586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p>本科目動支數4,421千元，包括業務費1,953千元，設備及投資2,468千元，其內容如下：</p> <p>1 購置員警宿舍所需床鋪、衣櫃及書桌椅等經費1,953千元。</p> <p>2 購置員警宿舍所需電視、冰箱及飲水機等雜項設備經費2,468千元。</p>
			4	612641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2,304	2,304	
			2	6126419011 交通及運輸設備	-	2,304	2,304	本科目動支數2,304千元，均屬設備及投資，係購置員警執勤用機車所需經費。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15	1	15	1	0029000000 交 通 部 主 管	6,490	500,000	506,490	
				0029010000 交 通 部	-	500,000	500,000	
				6029018000 營 業 基 金	-	500,000	500,000	
				6029018010 台 灣 汽 車 客 運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500,000	500,000	1 台灣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之客運運輸業務於90年7月1日移轉民營，其資產處理不足償還負債部分由政府予以挹注資金解決，本年度彌補其民營化前歷年累積虧損如列數，均屬設備及投資。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10月11日以院授主忠三字第091006939號函送請貴院備查。 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0月18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7112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2	2	2	0029110000 民 用 航 空 局 及 所 屬	6,490	-	6,490		
			6029110200 空 運 業 務	6,490	-	6,490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動 支 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2	6,490	-	6,490	<p>1 民用航空局依民用航空法第55條第2項及離島偏遠地區居民航空票價補貼辦法規定，辦理離島偏遠地區居民搭乘航空器往返居住地及離島地區票價補貼業務，因補貼人數增加及自91年9月12日起票價調漲，致原編預算不敷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23日以處忠三字第091008570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17				003900000 僑務委員會主管	32,000	-	32,000	
		1		003901000 僑務委員會	32,000	-	32,000	
			2	423901100 僑民及僑團聯繫 服務與接待	32,000	-	32,000	<p>1 辦理海外各僑區民主和平活動所需交通、文宣及場地租金等經費32,000千元，包括業務費3,516千元及獎補助費28,484千元。</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6月7日以處忠四字第091004139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21	1		3	005100000 農業委員會主管	752,000	-	752,000	<p>1 農業委員會輔導各級農會互助會辦理結算，補助互助會準備金不足款如列數，均屬獎補助費。</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3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超過 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12月30日以院授主忠四字第091008748號函送請 貴院備查。</p> <p>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2月31日以處忠四字第091008766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0051010000 農業委員會	752,000	-	752,000	
				5851011000 農業管理	752,000	-	752,000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常門	資本門	合計	
23				0057000000 衛 生 署 主 管	157,122	-	157,122	<p>1 為推展各項登革熱防治業務，避免疫情擴散，購置消毒藥劑及補助高雄縣、市與屏東縣政府辦理相關防治工作經費，致原預算不敷如列數，包括業務費66,482千元，及獎補助費90,640千元。</p> <p>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p> <p>3 本項動支數超過5,000萬元，依預算法第22條第3項規定，由行政院於91年10月18日以院授主忠二字第091007085號函送請 貴院備查。</p> <p>4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0月22日以處忠二字第091007152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p>
				0057050000 疾 病 管 制 局	157,122	-	157,122	
				7157050200 防 疫 業 務	157,122	-	157,122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科 目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25				0063000000 海岸巡防署主管	47,228	-	47,228	
		1		0063010000 海岸巡防署	10,000	-	10,000	
			2	3863010200 海岸及海域巡防業務	10,000	-	10,000	1 核發查獲「穎昇捌號」漁船走私槍械案之獎勵金所需經費如列數，均屬人事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9月17日以處忠四字第091006332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2		0063100000 海洋巡防總局	27,436	-	27,436	
			1	3863100100 一般行政	22,436	-	22,436	1 辦理華航空難緊急搜救之工作人員加班費與因應全民健康保險法修正擴大費基及行政院核定調高保險費率，應負擔保險費不敷等經費如列數，均屬人事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1、2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1月29日以處忠四字第091008046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2	3863100200 海洋巡防業務	5,000	-	5,000	1 辦理華航空難緊急搜救工作所需艦艇油料費如列數，均屬業務費。

中央政府總預算
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機關別表

中華民國九十一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動 支 數			說 明
					經 常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0063200000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2款規定。
				海岸巡防總局及所屬	9,792	-	9,792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1月29日以處忠四字第091008046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
			2	3863200200				
				海岸巡防業務	9,792	-	9,792	
				3863200202				
			2	北部地區海岸巡防	9,792	-	9,792	1 因應全民健康保險法修正通過擴大費基及行政院核定調高保險費率，應負擔保險費不敷如列數，均屬人事費。
								2 上項動支數符合預算法第70條第1款規定。
								3 本項動支數由行政院主計處於91年11月29日以處忠四字第091008046號核定動支數額通知單簽撥。